**可见光通信系统技术要求**

采购可见光通信系统一套，技术要求如下：

在有效通光口径不大于180mm，光学通光效率不低于84%，传输损耗不大于0.4dB/m的情况下，实现如下指标：

1、最大通信距离不小于20米；

2、传输速率不低于1Mbps;

3、系统的工作模式应为双工通信；

4、采用LED为发光光源；

5、在LED发出的光发散角±10°的范围内，均应能正常工作；

6、供电电压24V，额定电流不超过3A；

7、系统外观尺寸不大于300mm\*300mm，总重量不超过5kg；

8、在-10°至+45°环境下能正常工作；

9、可提供多种通信接口；

10、提供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及原理图。